

证券代码：300614

证券简称：百川畅银

公告编号：2021-018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7月15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举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12日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2名，通讯出席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功海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威立雅环境服务中国有限公司下属三家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威立雅资源利用（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威立雅”）、威立雅资源利用（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威立雅”）、威立雅资源利用（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威立雅”）是威立雅环境服务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立雅”）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综合利用再生能源（生物质能含垃圾填埋场沼气）发电等。公司拟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分别以85,288,767.09元、33,575,371.94元、28,903,491.42元的价格收购威立雅持有的西安威立雅、北京威立雅、南京威立雅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西安威立雅、北京威立雅、南京威立雅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本次收购威立雅下属三家公司100%股权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公司产业战略发展规划，整合吸收优质资源，实现公司业务的健康快速发展。公司本次认购威立雅下属三家公司100%股权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平交易的市场原则，

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收购威立雅下属三家公司100%股权的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购威立雅环境服务中国有限公司下属三家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控股孙公司苏州百畅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百畅”）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最高额度人民币1000万元整的贷款，期限为1年。公司为苏州百畅独立提供担保，担保期限3年，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其余持股40%的股东深圳市万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万创”）未按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同时，其余持股40%的股东深圳万创承诺为本次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担保金额40%的反担保，担保期限与公司为控股孙公司苏州百畅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一致。

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被担保方苏州百畅可能存在债务违约而导致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财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苏州百畅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